



八十自省

萧 乾 著

上海文艺出版社

萧 乾著

八十自省



上海文艺出版社

责任编辑：官 玺

封面设计：钱君匋

八 十 自 省

萧 乾 著

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绍兴路74号)

新华书店经销 吴县文艺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960 1/32 印张 12.25 插页 4 字数 184,000

1991年5月第1版 1991年5月第1次印刷

印数：1—2,500册

ISBN 7-5321-0791-4/I·632 定价：4.65元

怀念上海(代序)

出版社与作者之间，可以只是甲方和乙方的商务关系，然而也可以比那亲密多了。虽然30年代初的北平是我在文学生涯上的摇篮，我是在上海——在巴金同志主持的文化生活出版社的培植下成长的。我同它的因缘一直延续到50年代。其间，甚至在我去国的那七年，在桂林的巴金也曾热情地从报纸上剪下我的欧洲通讯，编成了《见闻》。1946年我回到上海后，他又印了我的《人生采访》和《创作四试》。50年代初，我的《土地回老家》也是由巴金主持的平明出版社印行的。后来，随着历史的演变，它们都融化到社会主义出版事业中去了，不久之后，我自己也被迫搁了笔。

1978年以还，我在新时期的感召下，又复苏了。那以后，北京、天津、长沙、广州和成都等地的出版社相继都印了我的书。这次把薄薄的《八十自省》交给上海文艺出版社，对我来说，意

义超出一般。因为在这家出版社的脉管里，也流着文化生活和平明两家出版社的血。我又想起当年钜鹿路那黑洞洞的小楼，巴金丢下自己的创作，在晦暗的灯光下，伏案校对着什么年轻人的书稿。圣泉、采臣也许在角落里捆着邮包。他们一面应付飞涨着的纸价，一面还得招架检查官的干扰。然而今天不少中年甚至老年作家，就是在那园圃里成长的。

这本书的出版，自然也引起我对上海的一些眷念和回忆。

其实，我前前后后在上海总共也没呆过五年。我在那里始终是个过路人。但是每逢想到上海，我就仿佛忆起一位早年的恋人。它驮负过我早年对生活的热望和遐想，也遗留着不少悲愤的痕迹。我见过红头阿三在南京路上挺着大肚皮巡逻的旧上海，也曾于1956年看到了把当年洋人耀武扬威的跑马厅辟成人民大道和人民公园的新上海。10年动乱期间，这里曾经是风源，是火山口；如今，它成为通往广大世界的窗口。

我最早两次路过上海，是在1928及1930年。那两次我都是坐火车来的，再换轮船去汕头。第一遭是由朋友带到潮州去避难——后来教上了书；第二回是去寻找《梦之谷》中的“盈”。当时，

我这土头土脑的北方佬身穿一件蓝布大褂，是个地地道道的“阿木林”。我住过大自鸣钟附近的小客栈，也在轮船甲板上度过夜。我只记得代售船票的客栈一进门墙上总挂着一块黑板，上面用白灰水写着各国轮船抵达和启碇的日期。那时，从上海到汕头的一张统舱票只需三只大洋。近年来每逢出国，在机场候机厅里仰头看班机起飞或抵达时间的电动布告牌时，就总记起那家小客栈。

1932年去福州教书那次，朋友替我买的是房舱——可能相当于现在的四等舱票。教完一年书，身上剩了几个钱。于是，我就在北归前，去南台一家百货公司买了套廉价西服，还配了一个带螺丝扣的蝴蝶结。我心想，这回经过上海时可要洋气些了。不料由于蝴蝶结上的螺丝扣太松，走在上海闹市的人行道上，没几步就脱落下来。几次三番蒙路人指点我。最初，我还猫腰拾起来，把它重新拧上。最后索性揣在口袋里了。总之，那时每次经过上海，必得出点洋相。

1933年我还在北平读书时，就认识了从上海来到北平的巴金、郑振铎和靳以。他们在三座门办起《文学季刊》和《水星》。我同他们结为友人，成了他们刊物的经常撰稿人。《水星》月

刊上发表了不少我的小说。那时，在举国抗日情绪高涨之下，所谓京派与海派的畛域早已消失了。很幸运，我正是在这个时期开始写作的。

1936年春，《大公报》决定出上海版，将我从天津编辑部抽调去沪筹备。那以后，一直到转年的“八·一三”，我就坐阵上海，负责编沪津两地的《大公报·文艺》。当时，巴金以及他主持的文化生活出版社鼓励、帮助和支持着靳以和孟十还编的《文季》、《作家》，黎烈文的《中流》，黄源的《译文》。我以及我编的刊物自然也得到他的指导。无论是日常稿件的处理还是当时《大公报》主办的“文艺奖金”，他都给予了无私的帮助。当时上海正在进行着各种论争，“两个口号”之外，还有“第三种人”问题。我这个来自北方的二十几岁的小伙子，对事态既感到茫然，主观上也有不少糊涂处。记得那时巴金一再告诫我，当前，文艺界的中心任务就是抗日。暴露社会黑暗面也是为了抗日。编刊物不能只追求热闹。对于自己人打自己人，一定不要介入。倘若没有他的关怀和提醒，我肯定会闹出笑话，甚至闯下祸。

鲁迅生前，巴金和黄源一直同先生保持着密切联系，《大公报·文艺》因而也得到了先生的关怀和支持。

那时报馆设在爱多亚路，宿舍则在霞飞路——即现在的淮海路。为了锻炼身体，也为了看看市容，我每天上下班都步行。从大世界拐过去就是八仙桥。再一拐，就是黄金大戏院。然后，笔直地就来到像是巴黎拉丁区的霞飞路。

初到上海，我住报馆宿舍。后来，就像当时许多文艺界朋友一样，我也搬到亭子间里。那真是年轻单身汉的理想栖所。当时，霞飞路上的二房东大多是罗宋（白俄）人，房租里包括家具。这样，意见不合，随时可以搬走。一回我刚搬进一个亭子间，由于我养的一只猫跑到房东太太屋里拉了屎，她朝我咆哮了一通，逼我要么扔掉那猫，要么马上搬走。我搬走了。

我还感谢那时上海弄堂里的老虎灶。一个单身汉只要拥有一只热水瓶，走到哪里也不愁喝不到开水。

当时文艺界朋友有住在静安寺路一带的，如茅盾、西谛和黎烈文，有住北四川路的。当我住在环龙路（霞飞路上）时，那一条街还住有黄源、杨朔、孙陵和孟十还。

我们聚首的地点通常在大东茶室。这也是老上海值得怀念的一个角落。那茶室是广东人开的，就设在南京路上。随便什么时候走进去，泡上一壶大红袍，可以足足呆上半天甚至一天。

不断有各种甜食和刚出屉的小笼包子送到桌前，可以按照自己的口味和钱包来任意挑选。那时，我们都还是单身汉。谁先来谁就先占好桌子。随后，圈子越来越大。于是，我们就一边嚼着马拉糕或虾饺，一边海阔天空地无所不谈。谈生活，谈文艺，还谈对某篇文章的看法。那时的大东茶室也说得上是个文章交换所。当我收到一些写得好而只是篇幅对报纸副刊来说太长了的文章，我就带去转给他们编杂志的。同时，他们也把手头一些很有前途的新人短稿转给我——有的我还用来支援为《武汉日报》编《现代文艺》的凌叔华。

那时，上海文化界真是活跃。报纸时常用特号阴体字登出刊物和各种丛书的广告。四马路上书店一家挨一家，而且都开架任人翻看。门前不时还竖起大旗，旗上预告着新书或什么刊物上新的连载。《梦之谷》就曾有幸上过大旗。

上海虽然不像故都北平那样遍地名胜古迹，半淞园和老城隍庙却还是很好玩的。后来，我还从西方论中国苑林的著作里知道半淞园很有研究价值。因此，当它被日本飞机炸成废墟时，我愤慨不已。从洋楼林立的租界去老城隍庙，就好像从西方又回到了中国。我喜欢那道弯

弯曲曲的石桥，也爱吃那里的头片面和五香豆。

大都会的上海，大概不少居民向往着广漠的农村。大世界里各种游艺光怪陆离，但我更感兴趣的是一楼的跑马场。地板上铺起一层沙土，两匹头上扎了红绸的毛驴在骑者的鞭策下，气喘吁吁地绕圈跑。花上一两只角子就能在这闹市中心，尝一下驰骋郊野的田园乐趣。可是站在围观的人群里，我很为瘦弱的毛驴抱屈。

同大世界跑驴有异曲同工之妙的，是去极司斐尔路（也不知道现在叫什么名字）附近坐手推独轮车。公共汽车和有轨电车四通八达的上海，竟然在西北角落里可以坐上最原始的交通工具。那种木制独轮车像煞旧时北平的送水车。只是两旁的板子上不放水槽，却各坐上一位好奇的乘客。车由一位壮汉推着，嘎悠作响，恍如回到了唐宋。那想必也是近郊农民的一种副业。

我顶喜欢吃上海的盖浇饭，因为省事，省钱，又省时间。我也爱吃上海的棒瓜——一种袖珍型的西瓜。这两者都最合单身汉的需要。大西瓜只适宜有家室的人吃，光棍抱个大西瓜，一人怎么能消受！

最令我神往的一个角落，乃是座落于二马路和三马路之间的一个又黑又脏的弄堂，叫“耳朵眼”。在那里，可以吃到北平的烧饼、油炸鬼

和豆汁。我站在那油污的案头兴致勃勃地嚼着家乡的风味小吃，诚然感到莫大的快慰。

然而一过苏州河来到北四川路，就会蓦地面对那令人痛苦的严酷现实：成队身穿草黄军服的日本丘八往返巡逻，一路挑衅。挂太阳旗的日本海军司令部就设在那条马路的北端。一回，有个粗心人由窗口丢下一只香蕉皮，刚好落在东洋巡逻队一名士兵的头上。肇事者当即被扭到司令部去，从此就下落不明了。

卢沟桥一声炮响，大时代来临了。文艺界成立了抗敌协会，我也曾跟着《大公报》的军事记者去大场及吴淞一带采访过。大世界十字路口上掉炸弹时，我坐的那辆电车正从八仙桥朝西藏路开。先施公司后身挨炸时，我离得也不远。那是我头一回看到那么多尸首，血淋淋地堆在卡车上。

可那时人们并不惧怕死亡。中国飞机轮番轰炸泊在江边的日本旗舰出云号时，我也挤在外滩公园的人群里。

当时真正感到迷茫的，是不晓得自己能为抗战做些什么。

一天，《大公报》胡霖老板把我叫到他那小房间去。我依稀预感到他要说什么。因为报纸

已由十六版一下子缩成四版，“文艺”自然早就停了下来。那时我认定大敌当前，最不中用的是文人。这个想法我在转年写《梦之谷》序言时，就曾清楚地表露过。

老板首先对我到沪后的工作肯定了几句，接着就说看来上海的形势不容乐观。他从“爱护青年”出发，决定发给我半个月的工资，叫我尽早逃到后方，另谋出路。

这样，在上海我平生第一遭尝到了失业的滋味，而且是在何等狼狈的情况下！

别了环龙路，别了大东茶室。我就偕同“小树叶”，离开了上海。当时南京已不通车，赴内地只能绕经香港。然而由于黄浦江上的炮战，驶往香港的大火轮已开不进来了。我们只好搭乘驳船到吴淞口外去登轮。那时江上一片浓烟，四处炮声隆隆。“小树叶”同我在驳船甲板的一角，紧紧抱着，嘴里低声哼唱：

冒着敌人的炮火，前进，前进，前进进！

我就是这样告别的上海。

1946年6月下旬，旅英七载之后，我又回到了上海滩，踏上了祖国的土地。然而那是怎样

的上海啊！法币贬得快成鄞都银行的钞票了。南京路上，摊贩到处兜售着美军的剩余物资：从香烟、丝袜，一直到罐头花生米。小贩还把避孕套吹成汽球，系在肩上，高高飘起，当作招牌。

租界没有了，然而生活在自己的土地上，人们并不自由。新闻书刊都要送检，文化界不断有人失踪。学生们结队示威游行，声嘶力竭地呐喊：反饥饿！反内战！大批军警出动弹压，把成百名抓到的学生往卡车上推。接收大员肥胖得流油，穿军衣和着便衣的武人横行霸道，为所欲为。

八年艰苦抗战，换来的就是这样一种局面吗？

我怔忡，我感到茫然。

《大公报》急如星火地把我从英伦调回，可并没有为我安排住处。上海租房子非有金条不可，然而我不但那时身无金条，生平也没见过那玩艺儿！我带回的又是一位半种妻子。她虽是上海出生，宁波父亲，可自幼就随英国母亲在她娘家长大。从小学到牛津，受的是典型的英国教育，连中国话也不会讲。在伦敦时，她曾经对回到出生地满怀过热情。然而她刚一抵达上海，就发觉这不是她的国家，她也并不是个中国人。住在先施旅馆时，半夜里爬出一只臭虫，她竟委屈

得呜咽起来，说这辈子头一回见到这种又脏又丑的虫子——而我却是在臭虫伴随下长大的，每年夏天炕上都爬满这种虫子。尽管留洋七载，对臭虫以及生活中一切不愉快的种种，我都不感到奇怪，甚至认为那都是当中国人应该接受并与之斗争的一部分。她却登时就流露出“不如归”的情绪。

辗转搬了六次家后，我们终于住进了复旦大学的徐汇村，紧邻是方令孺。那是一幢日本式住房，小而精致。地上虽铺着榻榻米，我们照样摆床和桌椅。我尤其欣赏那方形浴桶。放足了水，插上电，不一会儿就烧热了。人坐进去，水可以漫到脖颈。格温还挎了篮子，满校园拾来一些碎砖瓦，竟然在窗前圈起一小块草坪。生活好像又安顿下来了。

大学为我们两人都开了课。我教新闻写作和英国小说。由于是兼职，每逢我出差，例如去台湾或海南岛采访，我的课就由她来代。很快她就适应了校园生活，而且经常有学生到我们那日本小屋来串门。

1947年春天一个黎明，当我们还在酣睡时，外边有人邦邦邦猛力砸门。我们被惊醒，赶忙爬起来去开门。七八个持枪的士兵闯了进来，不问三七二十一就翻箱倒柜。在英国中产阶级家

庭长大的格温从未见识过这种场面。她躲到房间的一角，浑身哆嗦，又气又怕。士兵们把被子枕头扔得满地，还用刺刀在榻榻米上狠狠地扎了几个大窟窿。

他们什么也没搜到，就骂骂咧咧地将门一摔，扬长而去。

格温呜咽着嘟囔道：“这不是个国家，这是热带丛林！”

然而这时她已有了身孕。一个年过半百的私人开业的妇产科大夫断定她是难产，说大小性命均处在危险中。复旦在东北郊，他的家在西南郊的法华路，相距甚远。他担心若真告急，可能措手不及。后来又提出，他那位也是半种的太太，正回美国探亲去了。为了万全起见，他邀请我带着孕妇暂住他家，直到娃娃满月。我以为这下碰上了个打着灯笼也难找的大好人，盛情自然难却。

谁知这位“大好人”却阴险地破坏了我好不容易建立起的家。对我，那真是晴天霹雳！而且发生在我37岁上，正意气风发地很想在文学和新闻两方面均有所作为的时候。

我痛苦，我彷徨。我急于想离开上海，但我不甘心再出国。这时，以社会学家吴景超教授为首的北大、清华等北平几家大学的教授正

在筹办一个叫作《新路》的刊物，约我去编文艺及国际栏。既不需出国，又能暂离上海，回北平故土！这自然是再好不过的去处了。

然而在1947年5月，我由于笔下有失检点，无意中开罪了一位大权威。《新路》出刊后，封面上每期都印着“吴景超主编”字样。大权威却把这份不久就被国民党查封了的刊物斥为罪大恶极，随后一口咬定我是它的主编。

事实上，我同这个刊物的关系，仅仅是在1948年2月间去北平开了一次会。回沪得悉刊物受到攻击后，立即拍了一封电报，坚决辞去原来答应负责的栏目。为了道义，我保证在上海为该刊撰稿。在《红毛长谈》（台声出版社1989年版）一书中，我把当年为《新路》写的文章，一篇不漏地收了进去。

从1948年起，除了1956年审干后短短那几个月，《新路》这黑锅我足足背了三十余年，一直背到1979年2月。

1948年一放暑假，我就辞去复旦教职，作赴港的准备。我站在决定自己后半生命运的十字路口上，面临一生最严峻的选择。

总之，40年代我在上海的日子，有苦也有甜。在徐汇村那座小楼里，我把自己已写的小说、散文和特写分别结集出版，对前半生的文学

工作做了一次回顾。对于复旦大学为我这在外飘泊了七年之久的游子提供栖身之所一事，我也铭感至今。然而不容否认，正是在那里，我平生第一次遭到了沉重的打击，而且是内外夹攻。难怪一位德高望重的先生在报上挖苦我“赔了夫人又折兵”。

也许由于这，我有三十几年没来上海了。18岁上我路过上海时，刚刚步入人生，对未来充满幻想。30年代中叶，我又来到上海。在这里，我参加了高尔基和鲁迅这两位文学大师的悼念，也从事了繁忙而有意义的文艺活动。40年代后半叶我在这里狠狠地栽过筋斗。幸而我自1929年就结识的好友杨刚，及时地从美国赶来上海。她抚慰我，鼓励我，并指引我走上使我至死不会脸红的道路。

此刻，我正在住院修补我这架老朽的机器。明天出院，接着就将飞往上海。啊，阔别了34年的上海！那里住着30年代以来的老友巴金、辛笛、济生，以及许多年轻朋友。我将把这篇小文面交给责任编辑宫玺，并要求把它放在此集前面，聊表我对上海的依恋之情。

1990年6月18日于北京友谊医院病房
(原载《新文学史料》，1990年第4期)